

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偵查終結公告

公告日期：109年7月24日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連	109	偵	29	傷害	邱○玲	江○慈	不起訴處分
連	109	偵	64	傷害	江○慈	邱○玲	不起訴處分
連	109	偵	66	不能安全駕駛	連江警局	姜○亨	緩起訴處分